

2020 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 服务管理中心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搞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只有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总编制人数 31 人，其中：事业编制 31 人。在职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事业编制 26 人。

离退休人员 11 人，其中：退休 1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 服务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842.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842.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842.99	本年支出合计		57	28,842.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459.7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9.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29,302.63	总	计	60	29,302.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60行 = (57+58+59) 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 计			28,842.99	28,842.92					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42.99	28,842.92					0.07
20809	退役安置		28,812.56	28,812.49					0.07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休退休人员安置		26,086.19	26,086.1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69.41	1,069.34					0.07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56.96	1,656.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3	30.4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3	3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28,842.92	26,887.75	1,955.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42.92	26,887.75	1,955.17			
20809	退役安置		28,812.49	26,887.75	1,924.7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休退休人员安置		26,086.19	26,086.1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休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69.34	801.56	267.7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56.96		1,656.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3		30.4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3		3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5	6	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842.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842.92	28,842.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842.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842.92	28,842.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28,842.92	总 计	64	28,842.92	28,842.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7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 计			28,842.92		
			26,887.75			1,955.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42.92	26,887.75		1,955.17
20809			退役安置		28,812.49	26,887.75		1,924.74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6,086.19	26,086.1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69.34	801.56		267.7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656.96			1,656.9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3			30.4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3			30.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3.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5.02	30201	办公费	7.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14	30202	印刷费	1.1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20.75	30205	水费	0.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02	30206	电费	5.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7	30207	邮电费	1.9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54	30208	取暖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2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43.30	30213	维修（护）费	12.98	312	对企业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20.59	30215	会议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贴	
30301	离休费	21.57	30216	培训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24,812.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84.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6.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1.79			
30307	医疗费补助	785.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5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9.0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1.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0			
	人员经费合计	26,774.12		公用经费合计				11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0		11.50		11.50	1.00	8.32		8.32		8.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3栏 = (4+5) 栏；7栏 = (8+9+12) 栏；9栏 = (10+11) 栏。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备注：2020年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备注：2020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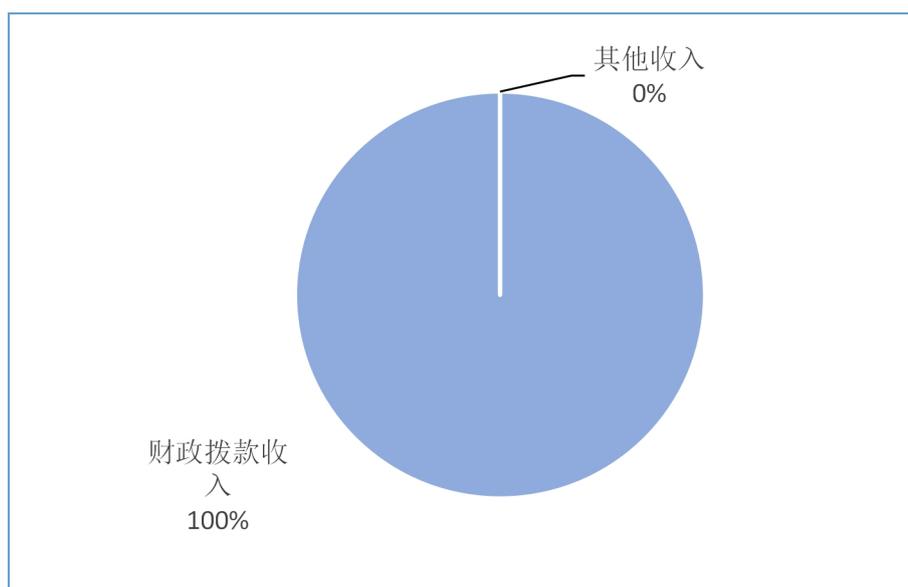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9,302.63 万元。2019 年我单位未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未独立编制部门决算，单位收支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安置管理办公室汇总编制，故无与 2019 年收支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8,842.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842.9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其他收入 0.07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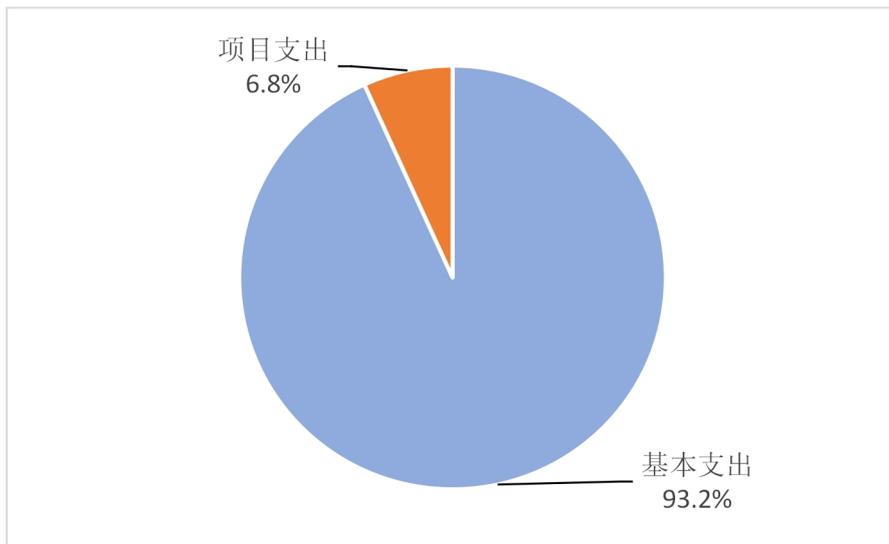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8,842.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87.75 万元，占本年支出 93.2%；项目支出 1,955.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6.8%。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8,842.92 万元。2019 年我单位未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未独立编制部门决算，单位收支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安置管理办公室汇总编制，故无与 2019 年收支对比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842.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2019 年我单位未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未独立编

制部门决算，单位收支由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安置管理办公室汇总编制，故无与 2019 年收支对比情况。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842.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842.92 万元，占 1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54.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4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8.9%。其中：基本支出 26,887.75 万元，项目支出 1,955.1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298.21 万元，主要成效：做好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单位管理和服务水平。完成了本年度军休干部安置任务。

军休干部医疗费 1656.96 万元，主要成效：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及时足额保障军休干部生活、医疗待遇，提高医疗保障服务水平及休干满意度。

1.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支出。年初预算为 22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78 万元，追加预算原因为保障休干活动开展。

2.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年初预算为 1656.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支出 100%。

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决算为 30.43 万元，为后期追加预算，主要用于服务军休干部，落实军休干部相关政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887.7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774.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13.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6%，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无年初预算。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参加出国（境）出访任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3%；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无年初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3%，比年初预算减少 3.18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了公车管理，车辆运行费用下降。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用车，其中：燃料费 1.5 万元；维修费 4.62 万元；过桥过路费 0.01 万元；保险费 2.19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规模。

2019 年度因本单位未纳入财政预算管理，未下达“三公”经费预算数，无“三公”经费决算数，故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无与 2019 年对比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7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4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离退休干部用车 1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1955.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 2020 年度绩效指标设置较为完善，指标完成情况较好，部门各项职能工作有序开展，完成情况较好，取得了较明显的社会效益。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8842.92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年初设定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目标值，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8.1%，2020 年度较好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整体支出绩效总体良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2 个二级项目。

1.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98.21 万元，执行数为 298.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 2020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二是充分保障了军休干部的政治和生活待遇；三是加强基础设施维护，改善军休干部服务和活动场所环境，提升军休干部生活质量，充分体现党和政府对军休干部的重视和关怀。存在的问题和原因：部分军休中心服务人员还不充足，军休干部的物业保障等服务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军休干部的物业保障工作，更好地为其提供全面的服务工作。

2. 军休干部医疗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1656.96 万元，执行数为 1656.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规定，及时足额保障军休干部医疗待遇，提高医疗保障服务水平及休干满意度。存在的

问题和原因：军休干部医疗项目管理相关制度不够健全完整。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相关文件要求，规范军休干部医疗项目支出的开支范围，有效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充分认识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绩效评价体系重要性，全面开展整体绩效自评及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对年初制定的指标进行完善，逐一评价指标执行情况、效益情况，发现问题，提出改进办法。

第四部分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有序推进 2020 年度接收安置任务

认真做好当年度军队退休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安置任务完成率 100%。

二、落实“两个待遇”，保障军休干部权益

一方面积极落实休干政治待遇，提高思想认识；另一方面精准落实休干生活待遇，解除后顾之忧。

三、认真做好医疗保障

加强军休医疗服务管理，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理念，提升医疗服务管理工作质量，保障军休干部正常合理用药看病。

四、抓好军休文化建设，弘扬军休正能量

积极推动文化养老，开展形式丰富的文体活动，愉悦休干老年生活，丰富军休文化生活。

五、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和防汛排涝攻坚战

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和后续常态化防控工作中，确保中心军休干部生命安全和思想稳定；面对 7 月严峻的防洪形势，完成防汛值守任务，展现责任与担当。

六、积极推进军休服务APP试点建设

发动中心工作人员和军休干部注册登录，提高认证率，完善APP建设工作，对接社会资源，实现购买服务、资源共享的服务管理新模式。

七、深入推进军休服务社会化改革试点工作

通过调查问卷、走访座谈等方式，深入调查了解休干生活情况和需求，推进军休服务社会化。

八、加大“三对接”服务推行力度

以“三对接”模式为军休干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让军休干部实实在在地享受到社会文明成果，使军休干部晚年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尊崇感不断加强。

九、加强组织领导，带好队伍聚合力

做好多方工作，一是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三是做好意识形态工作，四是改进工作作风。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有序推进 2020 年度接收安置任务	认真做好当年度军队退休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安置任务完成率 100%。	中心成立接收安置工作专班，参加上级部门培训，根据接收安置计划，前移服务关口、主动联系部队，及时审核档案资料，对符合移交条件的干部，到部队提前进行了政策宣讲和现场答疑，确保部队放心的交、中心明白的接、休干安心的来。截至目前，顺利移交安置了 32 名军休干部。
2	落实“两个待遇”，保障军休干部权益	一方面积极落实休干政治待遇，提高思想认识；另一方面精准落实休干生活待遇，解除后顾之忧。	一是积极落实政治待遇。全年为各支部、服务管理处征订报刊杂志 108 份，发放理论学习书籍 1200 余本，通过线上线下多种方式及时传达、贯彻落实上级文件和会议精神；为 1079 名党员发放疫情期间捐款收据，为 26 名军休干部颁发“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 70 周年”纪念章；在春节、八一等节日期间，走访慰问伤病残、生活困难军休干部及遗属共 79 人次。 二是精准落实生活待遇。按时准确足额发放 1275 名军休干部生活费，落实 15 名去世休干的丧葬费抚恤金 779 万元，为 23 名休干遗属申报生活补助费，为军休干部审核并报销探亲路费 14 人次。

3	认真做好医疗保障	加强军休医疗服务管理，倡导健康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理念，提升医疗服务管理工作质量，保障军休干部正常合理用药看病。	召开一次全年医疗管理工作会，组织职工开展医疗政策知识培训和测试，提升医疗服务管理工作质量；加强联单审核和医疗用药管理，杜绝过度医疗，保障军休干部正常合理用药看病；探望慰问住院休干50余人次，举办1场医疗保健知识讲座，通过微信公众号定期推送健康卫生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疫情期间职工分组为休干送药品上门1200余人次，解决休干日常用药燃眉之急。
4	抓好军休文化建设，弘扬军休正能量	积极推动文化养老，开展形式丰富的文体活动，愉悦休干老年生活，丰富军休文化生活。	加强对外宣传力度，鼓励工休人员撰写和创作思想积极的文章、书画作品，向《军休风采》等刊物投稿356篇次，采用88篇次；举办2020年春节联欢会，选送休干作品参加部队老干部书画作品展，大力支持军休干部文体活动队组参加全国健身气功网络视频比赛、全市老干部乒乓球比赛、市老干局“平语近人·经典再现”展演等活动；鼓励工休人员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树立军休队伍良好形象。
5	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和防汛排涝攻坚战	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和后续常态化防控工作中，确保中心军休干部生命安全和思想稳定；面对7月严峻的防洪形势，完成防汛值守任务，展现责任与担当。	两场“战役”强担当：武汉市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一中心坚持守土尽责，主动担当作为，积极采取有力防控措施，加强正面宣传，确保了中心1200多名军休干部生命安全和思想稳定。转入常态化防控后，中心及时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预案，继续抓紧抓实抓细各项防控措施，宣传疫情常态化防控知识，加强与军休干部居住地社区、物业的协作联系，积极参与环境卫生整治、疫情联防联控，为防止疫情反弹、守护军休干部生命安全作出应有贡献。今年7月，武汉防洪形势严峻，根据区、街道防汛指挥部统一部署，中心承担了滨江苑汽渡码头闸口点位防洪值班任务，成立抗洪抢险党员突击队，坚持巡堤值守一个月，出色完成了防汛值守任务。
6	积极推进军休服务APP试点建设	发动中心工作人员和军休干部注册登录，提高认证率，完善APP建设工作，对接社会资源，实现购买服务、资源共享的服务管理新模式。	从4月开展试点工作以来，中心工作人员全部注册认证，发动军休干部注册登录近900人，认证率近70%；充实完善APP“四大版块”的内容，并探索建立了一套运行流畅的信息上传审核机制；主动联系线上服务供应商并初步达成合作意向。8月20日，全市推进军休服务APP建设工作现场观

			摩会在中心举行，并于9月24日迎接了退役军人事务部军休服务管理司司长李树峰一行调研活动，中心试点工作得到上级部门肯定。
7	深入推进军休服务社会化改革试点工作	通过调查问卷、走访座谈等方式，深入调查了解休干生活情况和需求，推进军休服务社会化。	一中心主动联系12家旅游、家政、点餐等服务机构并初步达成合作意向；在赵家条服务管理处为休干老旧住宅加装电梯3部；在工农兵路服务管理处引入了专业物业服务公司；联系预警学院社区引入居家养老日托服务机构，挂牌成立预警学院社区军休干部日间照料中心，为空巢、失能、失智休干提供日间照料服务；与中信集团开展军休智慧养老项目洽谈等。
8	加大“三对接”服务推行力度	以“三对接”模式为军休干部提供更优质的服务，让军休干部实实在在地享受到社会文明成果，使军休干部晚年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尊崇感不断加强。	今年，中心总结提炼疫情期间工作经验，推出了“职工与军休干部及家属对接、与军休干部居住小区物业对接、与军休干部所在社区对接”服务。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大“三对接”服务工作力度，利用好社区、社会资源，更好地满足新时代军休干部对晚年美好生活的需求。
9	加强组织领导，带好队伍凝聚力	做好多方工作，一是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二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三是做好意识形态工作，四是改进工作作风。	制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习计划，开展理论学习，根据工作实际，定期召开党委会、主任办公会、工作专题会安排部署中心工作。时刻把纪律挺在前面，把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中的第一种形态作为经常性工作，节假日前召开专门会议传达学习廉洁纪律要求；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组织了一次专题理论学习，讲授了一堂廉政党课，开展了一次“以案五说”主题活动，举办了一次新任科级干部廉政谈话，组织了一次教育基地参观学习。认真开展全民安全教育日宣传工作，对中心党员信教情况进行了全面摸排；无纸化学法用法网络学习职工参与率100%；坚持正面宣传，宣传科学防控疫情知识，发掘工休人员中的典型事迹，用好宣传栏、QQ群、微信群、微信公众号、军休服务APP等平台，丰富宣传内容、宣传载体并加强线上平台实时监控；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密切关注工休舆情，确保工休人员思想稳定。召开学习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表彰大会精神座谈会，中心党委书记讲授专题党课，大力宣传弘扬伟大抗疫

			<p>精神；召开干部作风建设大会，签订改进工作作风承诺书，开展“主动作为、狠抓落实”作风大竞赛；持续深化“双进双服务”活动，职工支部及时对接下沉社区，组织党员干部加入下沉服务队和下沉突击队，在职党员全部到居住地社区报到，积极参与清洁家园、人口普查等社区服务活动。</p>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休人员安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民政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费等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

安置支出（项）：反映出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附件

2020 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 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1〕350 号）及《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预算的函》（武财社函〔2020〕105 号）要求，现将 2020 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0 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支出整体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为 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9386.98 万元，实际支出 28842.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1%，得分 19 分。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方面：共设置了 15 个三级指标，全部完成。
2. 效益指标方面：共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全部完成。
3. 满意度指标方面：共设置了 1 个三级指标，全部完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2020 年度制定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时已充分学习上一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经验，对上年度绩效评价中提出的问题做出改进。

（二）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一是我单位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未考虑到年初结余结转资金的安排，导致预算执行不充分；二是部分军休中心服务人员还不充足，军休干部的物业保障等服务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进一步科学设置绩效指标，使绩效指标更能体现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并易于客观评价。

2. 进一步加强军休干部政策宣传和困难帮扶工作，及时足额保障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3. 继续做好军休服务工作，提高单位管理和服务水平。

4. 进一步加强控制项目资金的实际使用范围，规范项目支出的合理开支，有效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市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2021】350 号）及《市财政局关于批复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预算的函》（武财社函【2020】105 号）要求，现将 2020 年度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军休干部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送如下：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年初设定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目标值。其中：产出指标 3 项，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效益指标 2 项，系社会效益指标及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 1 项，系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通过对比分析，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2020 年度很好完成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整体支出绩效总体优，自评得分 100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geq 100\%$ ，设定分值为 20 分。

项目全年预算数 1656.95 万元，实际支出 1656.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产出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0 分。

①数量指标

a.年度享受医疗待遇人数

年度指标值 1269 人，设定分值 10 分。2020 年全年对市级军休系统 1269 名军休干部保障了医疗待遇，该项工作已在本年度内完成，得分 10 分。

②质量指标

a.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年度指标值大于 98%，设定分值 10 分。实际 100%落实了该项工作，得分 10 分。

③时效指标

a.及时完成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年度指标值为及时性大于 98%，设定分值 10 分。2020 年度医疗待遇当年落实到位，得分 10 分。

(2) 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30 分，综合评价得分 30 分。

指标目标值：项目实施对社会、可持续影响效益显著，设定分值 10 分。

①社会效益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15 分，综合评价得分 15 分。

本项目的社会效益系指项目实施后，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者间接影响。

项目实施充分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广大军休干部关心，保

障军休干部各项待遇，综合评价得分 15 分。

②可持续影响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15 分，综合评价得分 15 分。

项目实施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军休干部的高度重视，保持军休系统职工队伍稳定，确保军休干部服务质量，切实把军休干部各项工作做好做实，促进社会稳定和谐长远发展，综合评价得分 15 分。

(3) 满意度指标

评价设定分值 20 分，综合评价得分 20 分

本项目的满意度系军休干部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本项目休干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85%以上，年度指标值实际满意度达 90%。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0 年初绩效目标全部完成。

4.评价得分及结论

经过评价，项目总得分 100 分，项目综合评价结果为“优”。

2020 年度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98.21	298.2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军休干部人数	≥1200人	1269人	5
			军休风采发行次数	≥10	12	5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投诉率	≤1%	0%	10
			军休干部活动休干参与率	≥80%	70%	8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生活保障及时到位	是	是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保持军休房屋、设备正常使用, 服务休干	是	是	4
			做好人员管理工作, 维持服务队伍满意度	是	是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休干满意度	≥85%	95%	10	
总分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存在未能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用途、标准使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2. 服务人员还不充足, 军休干部的物业保障等服务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加强控制项目资金的实际使用范围, 规范项目支出的合理开支, 有效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2. 2020年度制定项目绩效指标时已充分学习上一年度绩效自评工作经验, 对上年度绩效评价中提出的问题做出改进。					